

山东省2010年普通高等学校选拔优秀运动员通知 高考频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7_9C_812_c65_646791.htm 关于做好2010年普通高等学校选拔优秀运动员工作的通知 为活跃我省普通高校体育文化生活，推进素质教育开展，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2010年我省部分普通高校将继续招收优秀运动员。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招生学校、项目与计划 青岛大学等20所省属普通高校具备招收优秀运动员资格。招生院校可根据本校运动项目布局、招生计划、生源专项水平等因素，在教育厅规定的招收项目范围内确定当年的招生项目。各高校招收优秀运动员的数量，不得超过本校当年本科、高职（专科）招生计划总数的1%。二、报名与测试（一）报名 报名时间、办法及有关要求按《关于做好山东省201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鲁招考[2009]95号）执行。1.报名 参加优秀运动员统一测试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须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运动员等级证书或所在中学（单位）出具的证明等有效证件，到县（市、区）招生办公室办理普通高考报名确认手续和优秀运动员专项测试报考手续。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其所在中学（单位）负责组织考生填写《山东省2010年高水平（优秀）运动员专项测试诚信表》（以下简称《诚信表》），由中学（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交县（市、区）招生办公室审核。3月26日前，连同《山东省2010年高水平（优秀）运动员专项测试准考证》（以下简称《准考证》）交给考生本人。测试时由考生交考点审查。3月31日前，各市招生（考试）办公室（中心）将报考优秀运

动员的考生信息报送至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普招处。2.山东省优秀体育骨干推荐条件及办法按省教育厅有关文件执行。取得山东省优秀体育骨干资格的考生须参加全省高水平（优秀）运动员单独测试，结合平时体育业绩，综合研究确定其优秀运动员资格。（二）统一测试1.测试项目 我省统一测试项目有田径、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武术、游泳、健美操、网球、手球、羽毛球、跆拳道12个项目。其中，田径包括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女3000米、男5000米、女5000米竞走、男10000米竞走、女100米栏、男110米栏、400米栏、跳高、跳远、三级跳远、男撑杆跳高、铅球（男7260克、女4000克）、标枪（男800克、女600克）、铁饼（男2000克、女1000克）19个项目。游泳包括50米自由泳、50米蛙泳、50米仰泳、50米蝶泳、100米自由泳、100米蛙泳、100米仰泳、100米蝶泳、200米混合泳9个项目。2.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时间为4月8日至13日。考生持《准考证》、居民身份证和《诚信表》于4月7日到山东师范大学考点报到，缴纳报名测试费，接受资格审查，领取测试号码。3.测试标准与办法 田径、游泳项目按照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的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执行，测试合格标准应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含）以上。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武术、健美操、网球、手球、羽毛球、跆拳道项目按照《山东省2010年普通高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测试项目、方法与评分标准》执行，合格名次由省测试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实际参加测试的考生数量、考生水平及项目间平衡等因素确定。合格考生名单将在4月底通过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向社会公布。三、学校考查确认并报送合格考生数据库 经省统一测试合格的考生，要自行

联系并参加招生院校的考查确认。招生院校根据考生的专项成绩、发展潜力等因素，确定本校优秀运动员合格名单，并留存其《准考证》原件。招生院校确定的拟录取考生数不得超过本校当年优秀运动员的招生计划数。招生院校要按照《山东省2010年优秀运动员合格考生数据库结构》的要求，将确定的优秀运动员名单（含电子版），连同合格考生的《准考证》原件，于5月10日前报送至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普招处审查，凡没有达到测试合格名次的考生，不承认其优秀运动员资格。高校要将审查通过的考生名单在网站上向社会公布，并负责解答考生的疑问。经过测试合格的优秀运动员考生可以选报高水平运动员招生院校。

四、文化考试与录取

获得优秀运动员资格的考生必须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优秀运动员的录取分别在本科二批次和高职（专科）二批次进行。投档前，在优秀运动员考生文化总成绩的基础上增加20分。加分后达到本科二批次或者高职（专科）二批次全省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分别向其接收学校投档，由接收学校录取到本科或高职（专科）专业。录取专业在办理录取手续时由招生院校确定，遗留问题由招生院校负责处理。加分政策仅限于具有招收优秀运动员资格学校的合格优秀运动员考生。

五、加强领导和管理

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优秀运动员工作政策性强，要求标准高。各招生院校要严格按照要求，加强管理，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不正之风，抓好落实。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统一测试全程实施监控录像，做到所有测试项目、所有参加测试的考生均有实况录像；对弄虚作假或其他舞弊者及参与舞弊的相关责任人，要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二 一 年二月二十三日 最新2010

高考信息请访问：山东高考网（收藏本站） 高考论坛 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